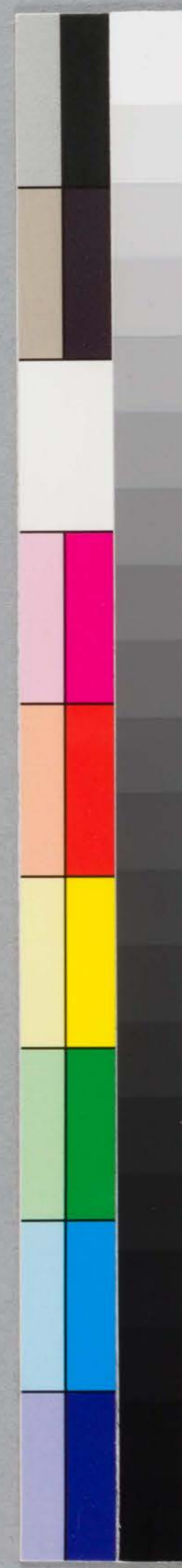


目病真論
眼科精選
眼目明從
眼科醫病手到藥到
武用辨略八冊
醫門法律十六冊



九教子列女 一冊
 國醫彙編 二冊
 傷寒論 正義 小冊
 正骨範 一冊
 金匱要略 一冊
 治痧要略 一冊
 婦人良方 一冊
 小兒方 一冊
 古方便 一冊
 傷寒編 一冊
 痲疹提綱 一冊
 痲疹要語 一冊
 傷寒雜病論 一冊

傷寒明理論 二冊
 醫聖經 二冊
 蒙求 國醫彙編
 小學 一冊
 說苑 一冊
 詩經 一冊
 其考定 一冊
 早引武鑑 一冊
 談天 一冊
 三尸經 一冊
 湯液本 一冊
 難經本義 一冊
 解 一冊

大坂因 一冊
 橫濱因 一冊
 本朝沿革 一冊
 振津因 一冊
 地球略說 一冊
 本朝算鑑 一冊
 和歌集 一冊
 古文真寶 一冊
 火功採要 一冊
 茶或湖月集 一冊
 農業全書 一冊
 吳子國子解 一冊



標山講義三編卷二

標社之人口演

安藝

柿阪虎



同

長野泰

筆記

石見

尾谷慶

傷寒吐下後發汗虛煩脈甚微八九日心下痞
 軟脇下痛氣上衝咽候眩冒經脈動惕者久而
 成痿 玉函 韋金翼 後脈 有復 後字 兼作
 本條若辨其有因治致廢疾者以示舉錯並
 浪之戒也但轉變始末何其詳也猶如有誤
 者然宗族橫天之多吾知其不虛也夫雖

未結已陷於內也。故虛煩矣。雖身未厥已亡
其用也。故脈甚微矣。二者皆為凶兆。以時不
能濟之。遷延八九日。者勢日蔓。荏軟之苓桂
朮甘湯之證。其最重者也。痞重於逆滿。衝
咽候。刻於衝胸。况於其加。脇下痛乎。以上諸
證。為內陷之候。係吐下所致也。眩者。以頭眩
而言。胃者。鬱胃也。經脈動惕者。筋惕之變。詞
苓桂朮甘湯。省之曰。動經。以上諸候。為亡陽
之證。係汗法所致也。痿者。字彙烏魁切。音威。
與痿同。痺濕病也。張梅云。痿不能行。成注云。

必成痿弱。程注云。脊軟不能起於床矣。成注
為是。謂其不能自收持也。方喻程之本。編次
之於苓桂朮甘湯之條下。似是想其未成痿
時。豈與相當之治方哉。疑章未脫於方也。可
謂遺憾矣。陶節庵以為苓桂朮甘湯之證。書
卷中非也。辨正以前節為施子豉湯。以後節為
十棗湯。甚哉言之至此也。前節猶可也。後節
從其言。則必謬人焉。但該所謂有言不如無
言者。以之謂也。

傷寒發汗若吐若下解後。心下痞鞅噫氣不除。

者旋覆代赭湯主之。○玉函經。汗作汗。出。鞅作堅。若字。鞅作堅。旋上。全書小屬。字。等。土。之二。字。○十。金翼。變作堅。○旋全書小屬。字。等。土。之二。字。○十。

本条者辨其有證似生薑浮心湯而非者以

示本方之功用也。吐下曰若可以察本挾裏

證矣。表證曰解可以知其非內陷矣。噫字為

一字句氣不除者言饒氣不上出也。辨脉法

云必大便鞅氣噫而除。字之為上出可以

觀耳。古來注家噫氣連讀為乾噫食臭之謂

以不除為不愈之義皆非也。辨正云既與生

姜浮心湯腹中雷鳴下利止唯心下痞鞅噫

氣不除牽強為殊甚。嗚呼叔和氏沒後於本

条之義奈也。其先登也。豈非也耶。

旋覆花三兩人參二兩生薑五兩代赭一兩甘

草三兩炙半復半斤洗太棗十二枚摩

小字。甘。草。作。二。兩。炙。洗。摩。三。草。復。作。全。書。

東洞翁云人參二兩疑當作三兩棗。卷。一。坊。琴。

山翁議之云又是傳寫之誤也。三。方。議。一。卷。或。然。

矣。補下無石字者脫誤也。宜補之。○。旋。復。花。

者。下名盜庚和。名。才。少。几。之。水。邊。多。生。葉。

如柳花似菊。茶。微。云。主。治。血。毒。漏。下。水。病。

心下痞。然言非也。渴下豈非水毒。心下痞豈
辨水血。東洞翁失言矣。脩夫子氣血水之說。
蓋濫觴于此也。而其惑昧。醫生已不為甚於
戲豪傑之言。猶如水火然。益則本益害。則本
害。吾於脩夫子知之。王好古云。消堅積痞。
治噎氣。楊旅是取諸本。余者也。此言為是。而
不言治滿下之功。蓋知旋復花湯之為覆也。
本經云。主治結氣。腸下滿。驚悸。除水去。去。去。
間寒。熱補中下氣。別錄云。消胸上痰結。唯如
膠漆。心胸痰水。膀胱留飲。風氣濕痺。皮間死

肉月中。眇臆利大腸。通血脈。益色澤。細目卷十五
○代耕石者。一石。須丸。經又名血師。別錄和名
未詳。李頻湖云。赭赤色也。代即鴈門也。經和
產亦有之。出於美濃州。宜補。舶來之缺。為藥
微不載之。續編亦不辨功。余則以謂。主治胸
腹結毒。兼鎮墜毒氣。此外。本經云。主治鬼
疰。賊風。蟲毒。殺精物。惡鬼。腹中毒邪。氣女子
赤沃漏下。別錄云。帶下百病。產難。胞不出。隨
胎。養血氣。除五臟血脈中熱。血痺。血痢。大人
小兒驚氣入腹。及陰痿不起。細目卷十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
温服一升日三服

全書及小刻右下有件字非

下後不可更行桂支湯若汗出而喘魚大熱者

可與麻黃杏子甘草石膏湯

經作大下以後若字者並魚○中篇作炭
汗後無若字子作不○類聚方不載本條

本條者蓋重出也中篇下後作炭汗後雖汗

下異路何必為別余類聚方不載之以證治

不異也

太阴病外證未除而數下之遂協熱而利下

不止心下痞鞅表裏不解者桂支人參湯主之

玉函協作挾
屬金主之二字錄與玉函同○千金翼協作挾
鞅作

本條者辨其有協熱利訣痞鞅者以示本方

之功用也外證未除者下證已具之詞表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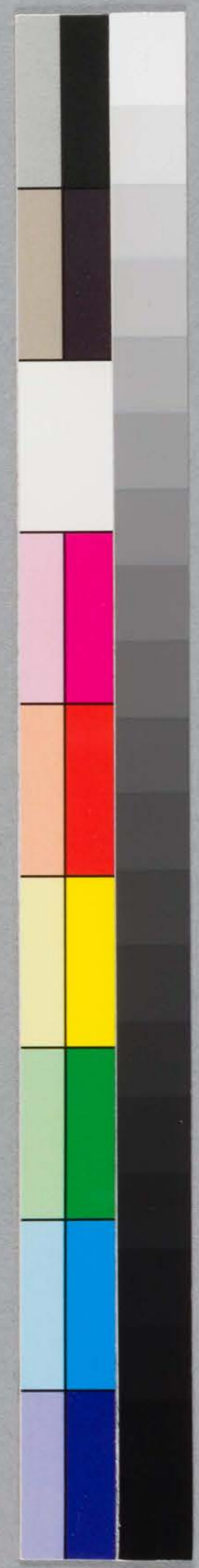
以阴而進裏者以陰而進謂之協熱利重曰

利下不止知重在下利也殘表未悉陷而仍

為痞鞅諱戒下法不示宜乎表裏不解即

字示本方之方意也表不必止太阴病而裏

者併痞鞅而言學者當想賄者桂支以人參



湯二味領殘表之功。蓋出於此也。

桂支四兩別切甘草四兩炙白朮三兩人參三兩乾姜三兩金翼別上有去鹿皮三字。

分而不依人參湯可見自是本來之一方也。故不言人參加桂支湯。

右五味以水九升先煮四味取五升內桂更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再夜一服五字內上有先

去滓二字。○金書及小刻。○有去滓二字。○諸書內字之上有去滓二字。諸本皆省。蓋有以也。如夫葛根麻黃諸湯固不去滓也。故云

減幾升。本方云取五升。則去滓者明矣。雖則去滓而未去逆瀉也。故省之。身夫長沙氏用桂支方中。無煮法如本方者。但黃連湯白虎加桂支湯二方。以水率考之。蓋同法者。也。而三方俱任表證於桂支一味。則桂支之單行。以薄者為要。聖裁之密致。不可得而曉焉。所謂不可思議者也。有江馬春嶺者。紅毛醫徒也。嘗毀仲景云。漢醫不精究煎法。雖傷寒論亦有艾熨如夫桂支湯方。今用艾煎法。則姜桂之辛皆損耗。而獨餘甘草之其身。

嗚呼缺舌者流哉水率者

法聖者豈苟且所謂管窺蠡測之甚者也

傷寒大下後復發汗心下痞惡寒者表未解也

不可攻痞當先解表解乃可攻痞解表宜桂

支湯攻痞宜大黃連瀉心湯

三痞上有艾字○脈經汗上三痞上其
宜皆作屬○千金翼與脈經同但屬作耳

本茶者辨其有表熱味悉陷者以別於附子

浮心湯之證也附子浮心湯之心下痞而復

惡寒汗出今雖不言汗艾於發汗不日後則

毋論汗未上也但彼則為表證罷而挾亡陽

者以則為痞已成而表解者見證雖彭可辨

艾情有迥異况又傷寒表證不止於惡寒也

故云表未解也艾非痞不急但恐追復陷斯

以行分治之常例也

傷寒發熱汗出不解心中痞嘔吐而下利者

大柴胡湯主之脈經中上有後字鞅作堅魚吐

字者作屬魚主之二字○
千金翼鞅作堅魚主而字○

本茶者辨其有痞鞅宜攻下者以據本方之

功用也冒鞅四字艾裁如例日數誤治不言

之者艾魚所拘也汗出者以自汗而言表熱

已不全可知不解者以表證而言痞鞭不因
內陷可知王函全書等心中作下為是痞
鞭吐利固禁下法而本方主之者何也是蓋
不與尋常痞鞭同宿食停飲等所致猶十速
湯之於懸飲也嘔吐而下利亦職是之由金
鑑云下字當是不字豈有上吐下利而以太
柴胡湯下之理哉琴山翁云大字疑小字
之訛金鑑拘於下利翁說泥於痞鞭並非也
余療以證數得經驗決非字訛也參照實地
然後知余言之不妄也已

病如主支證頭不痛項不強寸脈微浮胸中痞
鞭氣上衝喉咽不得息者以為胸有寒也當吐
之宜瓜蒂散脈經頭上項衝有艾字寸下有
瓜蒂散四字並強痛鞭作堅項衝有艾字寸下有
強作不頭項強痛鞭作堅者字也字並無
本條者辨其有吐證系於表候者以示本方
之功用也方仲景之時有醫者誤認汗吐者
豈以以疑路與夫頭不痛項不強而云病如
主支證其似而非者得非蒸熱汗出惡風寒
等乎或疑寸者以寸部而言微者微少之微
也寸脈微浮者對關尺之沈而言之與結胸

所謂寸浮同。蓋張王相傳之診法也。本條鞭
 字讀為骨梗之梗。言其如膈內有物梗塞也。
 不然則助骨裏底何以知其鞭軟耶。息者呼
 吸也。氣從胸中上衝於咽喉而不得呼吸是
 危急之候也。豈容猶豫哉。欲急除去之捷徑
 莫若吐法。寒者與寒飲之寒同。謂水毒也。此
 為胸有寒也者。想豫胸中痞鞭之為水毒以
 別於枳子豉湯之證也。素問云高者因而越
 之。陰大論越之者。謂吐法也。可見先聖後聖
 其揆一也。琴小翁云少陰篇有溫之欲吐云

者是必瓜蒂散本證也。方識卷八翁說是也。少
 陰篇不言瓜蒂散者。蓋脫誤也。

瓜蒂一分熬赤小豆一分各一兩一分各一兩一分各一兩一分各一兩

各一兩一分各一兩一分各一兩一分各一兩一分各一兩

瓜者甜瓜也。和名瓜瓜。瓜者字彙下
 計切音帝。根蒂果菰綴實也。說文瓜當也。徐
 按當底也。方俗所謂八瓜也。此物無華。渡和
 產出于越前福井。以為上品。他州之物。試之
 無効。蓋苦味薄也。若得其最苦者。宜補其缺。

芥微云。主治胸中鞭滿欲吐不吐。琴山翁云。
主治渴。欲吐復不能吐者。講錄卷五。本經
云。主治大水身面四肢浮腫下水殺毒。效
逆上氣及食諸果病在胸腹中皆吐下之。類
李十卷。○赤小豆者。和名了少。華佗謂紅
豆。目細。本經云。主下水腫排癰腫膿血別錄
云。療寒熱。中消渴止洩痢利小便下腹脹
滿吐逆卒澀。二目。二書之所言。不與本方
相涉也。成注云。在上者。湧之。以赤小豆之酸
琴山翁云。赤小豆之為物。其氣腥臭。其味酸。

蓋助瓜蒂豆豉以湧越其毒者也。方藏八卷二
哲之言是也。一分可疑。古魚分名。琴山翁云。
蓋等分之誤也。或然矣。以一棗七為下服。不
吐。更加之。然今修製僅之十二銖。不可收乎。
十全方。作各一兩者。似是。
右二味。各別搗篩為散。已合治之。取一銖。七以
香豉一合。用熱湯七合。煮作稀糜。去滓取汁。和
散。溫頓服之。不吐者少。加得快吐乃止。諸亡
血虛家不可與瓜蒂散。搗玉函。已字。○千金翼
治之。四字。上一作。並成。六作。用。魚。取。汁。二。字。用。藥。二。
字。煮。作。漬。之。須。更。並。成。六。作。用。魚。取。汁。二。字。用。藥。二。

△康者

加過作湯中加和魚字上○不末有古字魚者
 之加作字稍加之魚字○末有古字魚者
 內載別字治等別異字○濕字有以十
 八金用各以別下十一搏字作魚字
 有字度而三加作少加之一得字為散注
 稀者稀少之稀糜爛之糜謂穀少水後之粥
 也末句十一字蓋為庸工而言也大氏峻劑
 方下必有相應之戒是聖者之仁意也豈不
 尊奉哉方今稱古方家者多謂之撻入舍而
 不論果敢無所憚以致壞病者往往而有所
 謂鳴鼓攻之而可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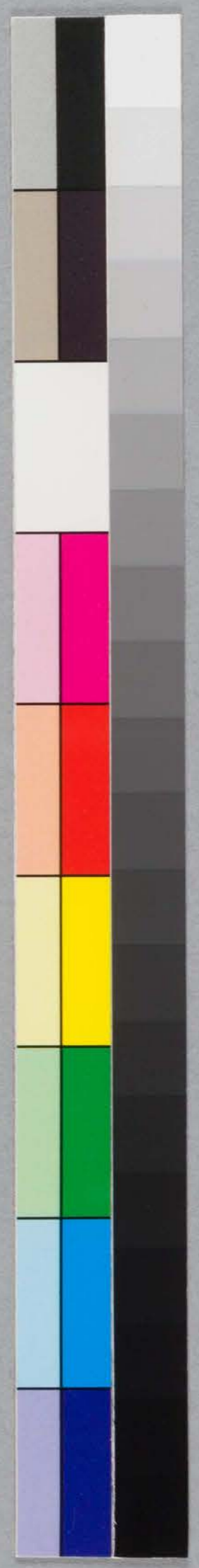
病腸下素有痞連在臍傍痛引小腹入陰筋者
 以名藏結死陰玉函二病下有者○厥經病下有者
 有挾連作而字○結胸訣胃實之證也蓋方艾診治新病之時
 本条者謂艾有藏結挾宿疾者以別於上文
 能推及於宿疾則庶乎免艾禍矣素者平素
 也唐韻桑故切故也腸下素有痞者謂艾味
 嬰於新病之時有腸下痞塞之患也連者字
 彙零年切音聯接也合也續也及牽也聯也
 傍者以左右之側而言字彙蒲浪切音蚌

近也倚也。廣韻側也。陰筋者，以筋脈之屬前
陰者而言。其連接於臍側而痛引入小腹陰
筋者，因已成藏結而然也。平函名作為者，為
往夫篇首所謂狀如結胸者，加之。以本條之
證，是與上文從心下至小腹，鞭滿而痛，相
似而重者也。斷為死候，亦宜乎。本篇辨藏
結者，無慮三條，皆不言治法。然而成三難治
或云不可攻，豈無治法之謂哉。其脫落之者
可知矣。辨正云：藏結不唯易混結胸及痞鞭
又將易混寒疝矣。夫結胸及寒疝之易相混

實為然也。痞鞭豈易混哉。夫子過矣。

傷寒若吐若下後七八日不解，熱結在裏，表裏
俱熱，時作惡風，大渴，舌上乾燥而煩，欲飲水數
升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
主之二字，熱結，作十金方傷上，有白虎湯，治四字，魚
二若字，熱結，作十金方傷上，有白虎湯，治四字，魚
注云：一若字，風傷燥，作十金方傷上，有白虎湯，治四字，魚
全書小列及三條，皆寒下病字。

本條者，辨其有熱勢熾於表裏者，以示本方
之功用也。全書小列等傷寒之下，有病字，余
嘗怪之。六經篇內，冒首傷寒，七慮八十七條。



而梅傷寒病者俱二條耳有一陰餘或疑病字
之上本脫溫字與不然則衍文也夫未始行
汗法熱勢何繇得減且哉犯吐或下後其繼
於表裏也七八日不解者以表熱而言熱結
在裏四字蓋本余之眼處也結也者聚結於
下處之謂而裏也者與緊及入裏之裏同
下痞鞭自在其中矣表裏俱熱者言軀內無
處不熱欲以別於所聚結者也故重言之傷
寒而惡風而時時殘表將罷者可知時
惡風已下與下條互文諸書無加人參三

字者非也成注云表熱者身熱也裏熱者內
熱也成說為是程注云熱結在裏則炭熱時
惡風是似秋結字為炭者不堪一噓矣自
虎者西方神名也中篇有青龍湯而南北二
名本論不言之千金翼外臺等稱十棗湯曰
朱雀湯呼真武湯曰玄武湯是蓋其古也
豈後之編者或以家諱國諱而更之耶要之
四方必出於下手者也故假之為名焉爾無
復有他義也

知母六兩石膏一斤碎甘草二兩炙人參二兩

粳米六合王外。○人參。卷三。○石膏。○粳米。○作各一升。

人參二兩。諸本作三兩。為是。○知母。若一。知

母兩雅。和名。八十不。分。別錄云。二月八月米。

根暴乾。舶來為良。和產不堪用。茶微云。辛

治煩熱燥渴。故兼治舌上乾燥。本經云主

治消渴熱中除邪氣肢體浮腫下水補不足

益氣別錄云療傷寒久瘧煩熱脇下邪氣膈

中惡及風汗內疸多服令人洩細目卷。○粳

米者謂稻之不粘者和名。○几。子。爾雅翼

云。以粘者為糲。不粘為粳。與粳同。茶微及

續編不言其功。別錄云。益氣止煩止洩。綱目

十。余竊以謂別錄煩字之下。恐脫渴字。所謂

益氣者。蓋謂飲食之功也。而止煩渴與本方

合。止洩與桃花湯合。又肘后方治卒腹痛者。

粳米飲之。是與附子粳米湯合。由此觀之。其

能止煩渴。止洩利。止腹痛者。明矣。

右五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湯成去滓。濕服一升

日三服。以方立。復後立。秋前乃可服。立秋後不

可服。正月二月三月尚凜冷。亦不可與服之。與

之則吐利而腹痛諸亡血虛家亦不可與得之
則腹痛利者但可溫之當愈玉函三條以方以下
用上白虎湯一五字乃可服得用之
以用上白虎湯一五字乃可服得用之
苦衷為一虎湯八字魚服字又諸亡者以下為
系與下有白虎湯三字魚則字刺上者而中但
可作急湯成二字愈溫作分魚上服字以此方
二同小異引千金翼以此方以下文字有增減
外同卷一引千金翼以此方以下文字有增減
下蓋取六字九字三下魚服字或全書小刻魚諸
東洞翁云前法可從白虎加桂支湯本類聚下方
焉呼翁之言過矣所謂白虎加桂支湯也者
以全匱所載而言而於水率者法蓋宋醫

所裁定也然類聚方改一匙半作一斗五升
又改八分作八升杜撰何甚宋醫之裁定固
不可從翁之杜撰豈可信焉哉琴山翁云宜
從外董以言亦未也所謂從外董也者以外
董所載本方而言而於水率者法一斗作
一斗二升湯成一字作法米內諸者者取六
升九字是水率與白虎加桂支湯相混而草
法謬之者也若從其法則諸茶者汁為甚薄
矣論中諸方未有如此者也况於一斗五升
乎仇用粳米之方以米熟為湯成之率如附

子粳米湯。批花湯。竹葉石膏湯。及本方是也。
其法極妙。自非聖者。誰能定之。特自虎加棗。
支湯。一方外。薑水率傳。其正。而者。法則未也。
余固講義。詳錄。管見。且參。故之。以方以下。亦
十。二字。勿論。後人之所。移入也。長沙氏之問。
風。豈有。秋。事。我。不。足。盡。貴。之。也。辛。夏。者。四月。
節。之。秋。者。七月。節。之。名。也。

傷寒。魚。大。熱。口。燥。渴。心。煩。背。微。惡。寒。者。白。虎。加
人。參。湯。主。之。玉。函。心。作。而。背。上。有。乾。者。作。回。金。服。二。字。魚。加。人。參。三。字。及。主。之。二。字。先。舉。白。虎。湯。作。而。背。上。有。乾。者。作。回。金。服。二。字。魚。加。人。參。三。字。及。主。之。二。字。先。舉。白。虎。湯。

上。次。揭。又。字。燥。作。乾。背。上。有。乾。者。外。薑。引。十。金。異。口。有。而。字。燥。作。乾。背。上。有。乾。者。外。薑。引。十。金。異。口。
本。條。者。辨。其。有。裏。熱。未。結。殘。表。將。罷。者。以。示。
白。虎。湯。之。功。用。也。魚。大。熱。者。以。身。表。而。言。身。
表。已。無。大。熱。豈。有。體。痛。哉。口。燥。渴。者。大。渴。舌。
上。乾。燥。之。省。詞。而。其。心。煩。者。煩。躁。之。先。驗。也。
背。微。惡。寒。者。言。止。背。上。覺。微。寒。也。即。是。時。
惡。風。之。互。文。以。知。殘。表。將。罷。也。殘。表。雖。已。罷。
而。內。熱。未。結。薑。本。方。所。管。領。正。在。以。際。也。諸。
書。魚。加。人。參。三。字。為。是。成。注。云。魚。大。熱。者。為。
身。無。大。熱。也。口。燥。渴。心。煩。者。當。作。陽。明。病。然。

以背微惡寒為表未全罷所以為太陽也背
為陽背惡寒口中和者少陰病也當與附子
湯今口燥而渴背雖惡寒然裏也惡寒亦不
至甚故云微惡寒成說為佳但未盡善耳
傷寒脈浮發熱無汗表不解者不可與白虎
湯渴欲飲水也表證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
湯字加人參三字○千金方魚二字者字自上宜
二字水字加人參三字○及主之二字○湯外蓋與字○金翼同
本條者辨其有與五苓散易相渴者以示
白虎二湯之戒也玩其表不解句前節省口

燥渴等者必也然其所言皆表證耳誰與
白虎湯耶陽明篇猪苓湯云脈浮發熱渴欲
飲水又云汗多而渴者不可與猪苓湯本條
之戒與此相照况又五苓散之證易相混者
多皆不可不折衷於此矣無表證三字以體
痛惡風寒而言前後二方互而不拘蓋白虎
湯也者專為內熱未結屎者而設為內經所
謂正治之方也至真要大論云治以逆者
其治者以熱治寒以寒治熱以逆治者故有表證者用之則與其
逆下者等矣所以重言之也雖然以是

常例也。長沙之家訓，別有變例。如上篇白虎加人參湯及金匱白虎加桂支湯是也。但於手段自非上堂之士，未易其議也。

太陽少陽併病，心下鞅，項強而眩者，當刺大

推肺俞，肝俞，慎勿下之。推玉函鞅作痞堅魚者字

翼脈經鞅作痞堅魚者字

本條者，辨其有少陽未的功於柴胡湯者，以

示刺法之用也。冒首義例，一編辨之。項項強

者，太陽之殘證也。眩者，以目眩而言。心下鞅

而目眩者，少陽之片候也。故并云併病大推

之下。脫第一問三字。蓋謂陶道之穴也。自散

方下，已有一條證治，並同彼以示汗法之戒

此以示下法之戒。乃丁寧之意也。非重出也。

太陽少陽合病，自下利者，與黃芩湯。若嘔者

黃芩加半夏生姜湯。主之。并鞅。下者二字有

本條者，辨其有初起適從於兼證者，以示二

方之功用也。合病之兼，自下利。素雖火，所以

然而柴胡之用，猶因未也。以前方治自下利

則少陽之治自在也。中矣。若加以吐也。後

方是至當也。故前方謂之與，而後方云至之

成注云：太陽、明合病自下利，為在表，當與葛根湯發汗。陽明、少陽合病自下利，為在裏，可與承氣湯下之。以太陽、少陽合病自下利，為半表半裏，非汗下所宜，故與黃芩湯以和解。半表半裏之邪，成說雖是，然非正以余言之。當言太陽、明合病自下利者，以表為生，故與葛根湯以汗之。陽明、少陽合病自下利者，以裏為主，故與承氣湯以下之。本條自下利者，非汗下所宜，故與本方以治自下利。是治合病自下利之大法也。雖然，陽明、少陽

合病，與承氣湯者，恐非仲景之意也。

黃芩湯 諸方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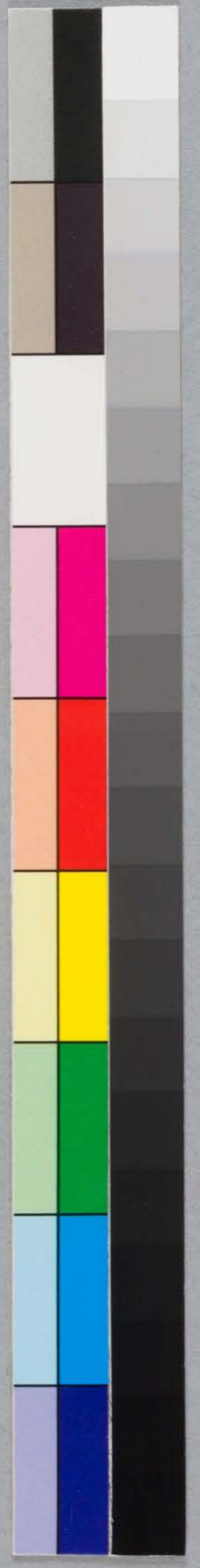
黃芩三兩 芍藥二兩 甘草二兩 炙大棗

十二枚 玉函三兩 字摩字五兩 字

右四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再夜一服

若再吐者加服半升生美俱下服下有

厥陰篇云：傷寒脈遲六七日而反與黃芩湯，微其熱，云：據以證而觀之，本方當是脫落，其全證者矣。



黃芩加半復生薑湯千金翼有然

小刻前方服法後有若吐者加半復半升生
姜三兩十二字而不別立一方卷末亦不載
之仁例云本經直有分兩不須復贅殊不知
是成本之誤也經文已云若吐者黃芩加半
復生薑湯主之張王豈復言之哉而謂之本
經直有分兩亦何心也事雖瑣細其妨於名
教蓋亦大也不敢不訂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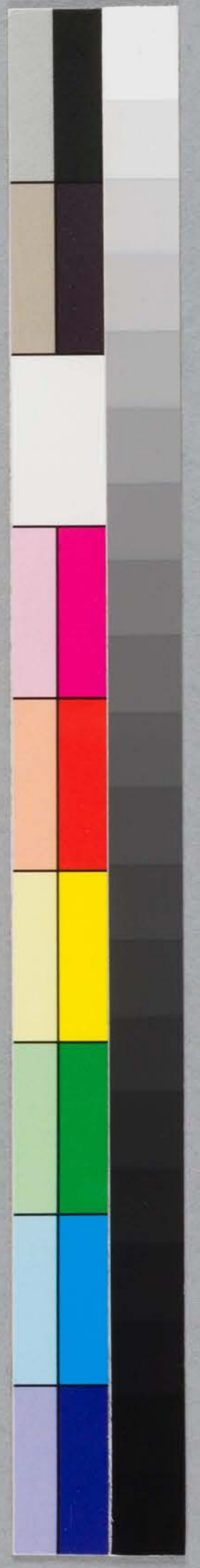
黃芩三兩 芍藥二兩 甘草二兩 炙一太
十二枚 厚朴半升 外洗 生薑一兩 半一方三

兩切玉函聲洗切三字魚○金匱右六味以水一斗

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再夜一服玉函再

字○味○加○半○復○生○姜○湯○法○服○金匱吐噦篇載本方其證云乾吐而下利

者又附方引外臺有黃芩湯乃類聚方所謂
六物黃芩湯也其證云乾吐下利是同名同
證而方異也當是編錄金匱者誤混之者矣
六味方中有乾姜三兩而乾姜能治乾吐則



知艾以乾哕下利為本方之證者誤也

傷寒胸中有熱胃中有邪氣腹中痛欲嘔吐者

黃連湯主之俱玉函千金翼

本條者辨艾有初起當先治兼證者以示本

方之功用也胃者義例與五苓散等同以初

起所兼而言胸中有熱者臆斷其欲嘔吐之

源胃中有邪氣者想像艾為腹痛之因同諸注

蓋醫家之通語也傷寒提綱云體痛吐逆本

條嘔吐腹中痛不與艾所綜括同也故不嫌臆斷

想像先借用通語以別於表熱致之者也嘔

吐腹痛既止然後可以語傷寒之治矣方中

之桂支猶主艾人參湯之桂支姑禦外寇而

不入艾任不亦重乎成注云胃中有邪氣使

陰陽不交陰不得升而獨治於下為下寒腹

中痛陰不得降而獨治於上為胸中熱欲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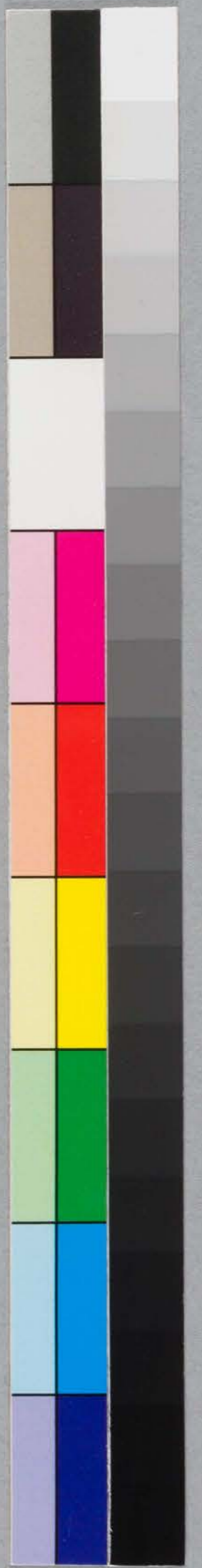
吐與黃連湯外降陰陽之氣五十一言

約之唯一痞字耳牽強附會雖殊甚暗得黃

連治痞之旨矣因附演之焉爾

黃連三兩甘草三兩炙乾姜三兩桂支三兩去

皮人參二兩半復半升洗大棗十二枚摩黃連



合去支皆作二西甘草
 三味不言而數而主支
 右七味以水一斗

考取六升去滓温服晝三夜二疑非仲景方

温作分五二書作日三二之下皆有服字章
未五字全書小刻俱服下有五字諸本皆三
服字下皆有服字

疑非仲景方乎字未艾出于何人又未艾

艾為何故因而惟之方字當是意字艾可疑
 者蓋若法服度也仇傷寒之於論也味有者

法服度如本方者也但如金匱所載麥門冬
 湯奔豚湯雖一二有相似者亦與本条證治

不可相比倫也於是乎余亦疑之蓋本方中

之桂枝猶如桂支人參湯中之棗支則水率
 者法亦當是如圭支人參湯之法者矣若從

玉函分為五服則一服一升二合也論中魚
 有服度如以者也若從成本為一服一升則

有餘一升也論中魚有水率如以者也以余
 觀之本遺是煮字之下脫六味二字去字之

上脫內幸支煮取三升七字者矣後人不悟
 之遂附會晝三夜二之服度亦不可知也姑

記嘗見於此以俟明者之是也云

傷寒八九日風濕相搏身體疼煩不能自轉側
 不嘔不渴脈浮虛而澀者主支附子湯主之若
 艾人大便鞭心一云脘下小便便利者去赤加白
 朮湯主之玉函經卷八煩下者鞭作硬作附朮湯
子湯者字全注一湯脈有澤重而澀七字鞭作澀
魚下者字作心附字湯者外有屬字魚二痛而
二魚上作有下之二字湯者外有屬字魚二痛而
鞭作堅○其人本皆魚小注
 本條者辨其有濕疼奈於傷寒者以示三方
 之功用也八九日之久豈不之療哉而仍不
 解又不內陷特變其狀情耳是一奇證也於

是乎且之風濕相搏相搏二字注胡湯下所
 以別於正傷寒也本從傷寒而來故不云骨
 節煩者熱也論意歸重於疼故不云煩疼不
 能自轉側者較之於下條不得屈伸者更加
 一層之重所以用附子三枚也不嘔者標其
 不轉於少陽柴故之證不渴者示其不移於
 陰明自虎之證俱對引日之久而言以視裏
 魚患之狀也虛者二十四脈之一也脈經云
 遲大而軟按之不足隱指豁然空者蓋脈
 家之法以浮虛為風脈以沉澀為濕脈故脈

終又云脈來濡者為病寒濕也卷一雜脈法
是謂也今謂之風濕而不言寒濕可見仲景
不必拘其因也自利者猶不利俱失其常也
大便因以而鞭者為患及其裏是與濕候相
反大便不利云濕痺之候小而與陽明相表裏陽明
大便必數者今云自利而不云數欲以異之也
前節因傷寒之化象而論定並治之方後節
因濕痰之變候而撰出專司之方以處可着
眼本方也者舊以赤附子湯為本名也然今
以去加呼之而不用本名與上篇桂枝去桂

加茯苓朮湯相似欲以視其不顧表之意也
古人以律液不足秘後節之義非也用利水
之朮豈為益津液哉承氣湯治自下利八味
丸治小便多本方亦類也古人不言乎治濕
不利小便非其治也津液有餘不足非其所
論也

桂枝四兩去皮附子三
枚炮去皮破生薑三兩切太棗十二枚擘甘草
二兩炙玉函字二擘字並右五味以水六升煮
取二升去滓分溫服有玉函服上

本方与去支去芍药加附子汤但異其合而
水律耳而證治不同者如以矣今而者法豈
可忽諸哉

去桂加白朮湯玉函金鑑及小刻卷未並作圭

○支附子去圭支附子白朮湯

依辨金鑑等作去支附子去圭支加白朮湯

為是章內省之者猶可也此處略之者非矣

按金匱作白朮附子湯諸書皆作白朮附子湯

蓋其本名也本條欲以去加示其機變是以

章內不用本名也由以觀之論中以去加為

名者本皆有所為也不可不察諸

附子三枚炮去皮破白朮四兩生薑三兩切甘

草二兩炙大棗十二枚玉函魚作二兩切字

字並魚○金匱分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

升去滓分溫三服初服一人身如痺半日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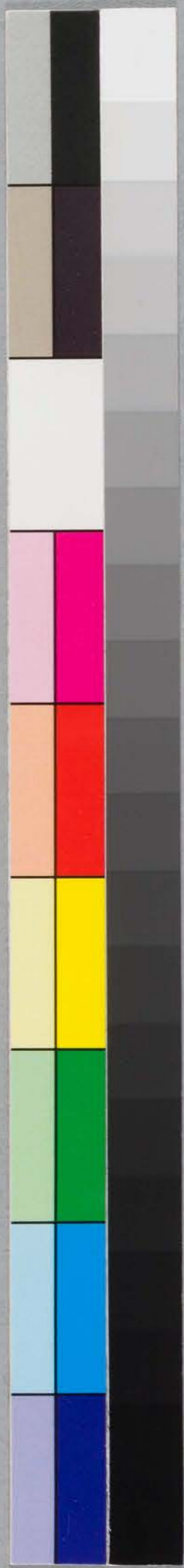
復服之三服都盡其人如冒狀勿恠以附子

朮併走皮內逐水氣未得除故使之耳法當加

圭四兩以本一方二法以大便鞭小便自利去

桂也以大便不鞭小便不利當加圭附子三枚

恐多也虛弱家及產婦宜減服之玉函初字如



以字 上大 已下 字三 服都 盡其 人六 字以 下本 復七 作再
怪作 中內 去去 圭圭 作以 不以 加作 即並 魚人 身六 字以 下本 復七 作再
而前 意同 魚去 圭圭 作以 不以 加作 即並 魚人 身六 字以 下本 復七 作再
二目 狀也 五下 有下 者字 有本 云作 中子 魚一 得字 今之 加身 魚之 金翼 併作 作並
內字 魚名 附後 湯文 〇五 金字 〇全 初書 小刻 等放 不別 加之 作二 人三 少異 於並
作魚 中如 魚使 之復 〇五 金字 〇全 初書 小刻 等放 不別 加之 作二 人三 少異 於並
尚書云 菽弗 瞑眩 厥疾 弗瘳 初字 以下 所謂
瞑眩心 枝之 甘草 附子 湯服 度商 酌之言 蓋
亦互文也 痺者 麻痺 之痺 也 都者 字彙 東徒
切總也 胃者 鬱胃 也 如胃 狀者 全置 所謂 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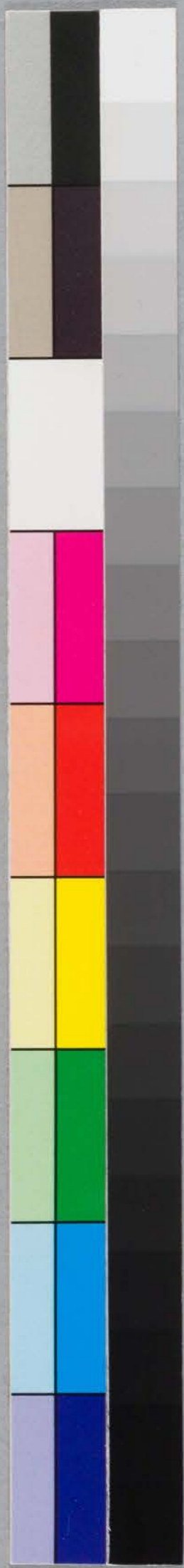
者如醉是也 水氣 怪者 字彙 古壞切 異也 奇
也非常之事也 恐昧者 不悟 其為 瞑眩 矐
愕 以為 異事 也 故 禁止 之云 勿怪 其謂 之
附子 亦併 走皮 內逐 水氣 者 臆測 也 過 鑿也
然而 聖者 所洞 視或 然矣 今言 之者 欲以 安昧
者之 矐愕 也 全書 小刻 等削 去之 者非 矣但 法當 以下
魚論 後人 所挽 入也 不 釈

風濕 相搏 骨節 疼煩 掣痛 不得 屈伸 近之 則痛
劇汗 出短 氣小便 不利 惡風 不欲 去衣 或身 微
腫者 甘草 附子 湯主 之 〇玉 全書 及小 刻等 痲魚 煩者 作

本條者辨其有中風初起誤濕痲者以示不
 止變見之意也冒頭四字蒼蓄脉浮虛而瀟
 之一句金匱云濕流關節今中風而誤濕痲
 也故不云身體全書小刻等痲煩作煩非
 也掣者字彙尺制切曳也王弼云滯隔不進
 也掣痛不得屈伸者較之上蒂微急難以屈
 伸者主支湯加亦加一層之重所以用附子二
 枚也近之者謂手觸於痛處蓋本論摸字劇
 痛之例詞也本條不冒中風是以言汗出又

言惡風雖則言汗出而不與尋常汗出同也
 故並短氣而言又雖則言惡風而不與尋常
 惡風同也故云不欲去衣寒濕暘篇取容惡
 自利而大便艱不利而身微腫是自然之
 勢也或者未定之詞本方之用不以微腫為
 必也故云或辨正以前條為輕本條為重可
 謂良矣

甘草二兩 附子二枚 炮去皮破 白朮二兩 辛
 支四兩 去皮玉函破甘草並白朮俱作三兩二 辛
 兩參



玉函甘草白朮俱作三兩為是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

三服初服得微汗則解能食汗止復煩者將服

五合恐一升多者宜服六七合為妙玉函得微汗初

作則作出即二字魚將字○將字妙作○十金翼則

字將

當以能食為句以示其全解也全書小刻等

止作出者非也將字以下九一字恐羨文也

煩者以熱而言汗出時如已解者汗止而再

煩是也未全解者也更服六七合以驅去其

殘毒矣妙者字彙彌矣切音廟神化不測謂

之妙又奇妙微妙商酌至當猶神化然故云

為妙

傷寒脈浮滑以表有熱裏有寒白虎湯主之

玉函以作而字寒下有者字虎作通之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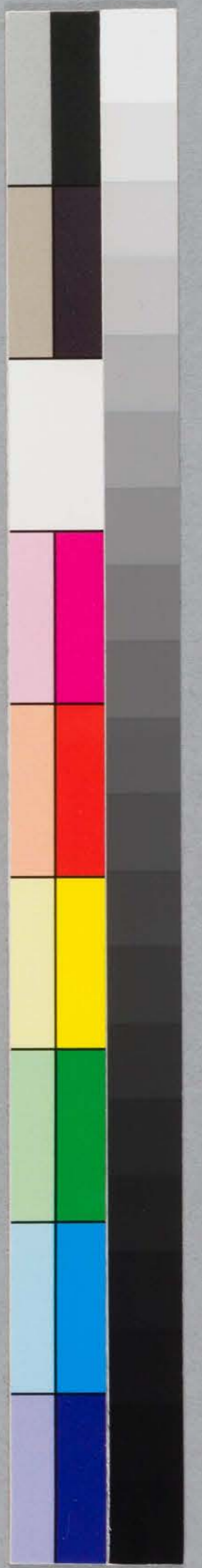
本条者闕誤錯簡固不可讀諸家紛々之說

皆不足信請試詳其一二為成澤云裏有寒

有邪氣傳裏也以邪沫入府故止言寒成說

非也縱令未入府亦熱自熱寒自寒豈可謂

之寒哉方注云裏字非對表而稱以熱之裏



誤也。夫浮者為在表，滑者為熱，實浮滑之脈，豈裏寒之候哉？又豈白通湯所宜哉？批信然。 林氏之

傷寒脈結代，心動悸矣。甘草湯主之。玉函中，心動

驚作

本條者，辨也。有脈證挾惡候者，以示本方之功用也。冒首義例，與黃連湯等同。脈經云：結脈往來緩時一止亦來。法辨脈又云：代脈來數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脈結者生，代者死。夫代也者，猶交代之代，言止後成他脈也。結

代不兼見，謂或結或代也。攷之扁鵲十一難云：五十動一代者，一藏無氣。靈樞經結況於僅六七十動中見之者乎？傷寒而見其脈寧可不謂之惡候乎？心者指胸中而言。動者即內悸之外應也。非所謂與脈齊動之動也。一劫悸證，固禁汗法。如小建中湯，余可以觀耳。傷寒而挾其證，豈可不謂之惡候哉？於是乎有本方之撰焉。所謂不殆不困之道也。村吉二翁以為質方類聚方不收之，蓋非其謂也。雖然，脈證如斯者，雜病中極多，不必止於

傷寒中也野父音醫如余音亦經驗不音但如夫音
氣血衰虛之說則不足音信也

甘草四兩炙生姜三兩切人參二兩生地黃一

斤桂支三兩去皮阿膠二兩麥門冬半斤去心

麻仁半斤大棗三十枚音摩音玉音函音並音切音阿膠音二音分音

書西音小音刺音唇音與音十音金音翼音同音○音金音匱音引音十音金音翼音與音十音金音

同板

夫古人用生地黄者多云然取汁而今無以

言恐是脫誤也又太棗三十枚似太多音十音金

翼及小刺等作十二枚者音是○音地黄者一名

芎音又名音芎音和名音甘音木音七音人音延音喜音別錄

云二月八月米根陰乾音集本經俱言陰乾生

用耳可謂足矣後世有生乾蒸乾之別而瀕

湖網自更增熟地黄之一条皆非也音茶微

云主治血證及小腹水毒音本經云主治傷

中逐血痺填骨髓長肌肉作湯除寒熱積聚

除痺療折跌絕筋久服輕身不老生者尤良

別錄云主男子五勞七傷女子傷中胞漏下

血破惡血溺血利大小腸去胃中宿食飽力

斷絕補五藏內傷不足通血脉益氣力利牙

目綱目卷十六 ○阿膠者和名二刀口陶弘景云
出東阿故名阿膠各賦舶未有數種和製亦不
一曰撰用萃製如琥珀色者茶微續編云
主治諸血證故兼治心煩不得眠下卷 本經
云心腹內崩勞極洒々藉如瘧狀腰腹痛四
肢酸痛女子下血安胎久服輕身益氣別錄
云丈夫小腹痛虛勞羸瘦陰氣不足脚酸不
能久之養肝氣綱目卷 ○麥門冬者一名覆
冬別錄門和名シヤノヒゲ別錄云二月八月
十月未根陰乾李氏出栽種法云夏至前一

日取根洗晒收之集茶微不載以物續編不
說功琴山翁云主治氣逆講錄卷十六余數年來
試之有治燥渴止嘔吐之能矣氣逆二字必
綜括之而言然而以余言之不若艾折衷於
別錄以標出之也本經云土治心腹結氣
腸中滿飽胃終脉絕羸瘦短氣久服輕身不
老不飢別錄云療身重目黃心下支滿虛勞
客熱口乾燥渴止嘔吐愈痿履強陰益精消
穀調中保神定胎氣安五藏令人肥健美顏
色有子綱目卷十六 ○麻仁者即大麻子也和名

方之三。茶微不載之。續編云疑非今大麻火
麻之類。而不言其功。蓋仲景方中用此物唯
一方耳。而魚所取微矣。余素嗜酒。日夜朝暮
酒氣不絕於腹裏。而常患大便難。蓋成氏所
謂酒客中熱之故也。然前日殺中多用此物。
則翌日或快利。由此觀之。其為物也。雖力不
及亡消大黃等。亦當是有爽堅潤內之能者
矣。本經云主治補中益氣久服肥健不老
神仙別錄云治中風汗出逐水氣利小便破
積血復血脉乳婦產後餘疾沐髮長潤卷二目

二十

右九味以清酒七升水八升先煮八味取三升
去滓內膠烱消盡溫服一升日三服一名復脈
湯玉函以清酒一升先煮八味二升消酒一升
並五字

八味之八。遺是七字。膠字之上。恐脫地黃汁
與四字。夫本方九味。通計五十一兩。餘以水酒
一斗五升。者取三升。恐粘稠不堪服。是所以
使詰耶。二翁起疑也。雖然若管見之。是乎。可
以疑其疑矣。何者太速十八枚。乃准六兩地

黃一付為十六兩通計二十二兩也五十兩
內除三十二兩則得二十八兩而以水酒及
地黃汁者之於所謂二十兩茶用水一斗之
法庶乎無牴牾矣明者思諸復者字彙居六
切音服返也還也往來行故道也結之支代
俱為非常之脈而本方能使之復其常也然
則以復脈為名不亦可乎
脈按之未緩時一止復來者名曰結又脈來動
而中止更來小數中有還者反動名曰結陰也
脈來動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者名曰代

陰也得以脈者必難治玉真脈經十金

本條者辨其有脈動致慶息者以示前條不
脈之別也當是後人引證辨脈法中之語者
矣中節二十一象必是寫謬耳據辨脈法觀
之盡作脈來數時一止復來者名曰促十二
字動者脈之動搖之動也不能自還者言止
後變成他脈也一變其象然後再成動故云
因而復動指變象云因可謂奇文矣得以脈
者難治者特指代脈而言之如夫牴當湯之
於結去支去芍藥湯之於促不可以謂難治

之證也。然則不指結促二脈言者明矣。

校正傷寒論卷全書

校正傷寒論卷全書

辨陽明病脈證并治第八合方四十并見陽明少

病陽法合

夫病發於陰者先始於太陽而少陰而陽明是病證轉移之顯然者也。然今次太陽以陽明者何也。蓋藉熱論傳經之序次也是以篇次論證固不相吻。令人起疑於此者却是示其借名不借實之表石也。小注所謂二十

一方者宋板舊本之目也。本板俱有八方。其餘所重複也。全書小刻俱載猪苓湯及吳茱萸湯是以有十方。諸家沿革不同。校門不必拘。

問曰病有太陽、明有正陽、明有少陰、明何謂也。答曰太陽、明者脾約是也。正陽、明者胃家實是也。少陰、明者柴汗利小便已胃中燥煩實大便難是也。
利上有若字利上有短實二字利下有千金翼小作微汗
宋板古本約三空

本条者。辨女有結糞異源者。以示皆屬本病之意也。挽入固莫論。魚益亦莫論。雖不足辨。請言女略焉。叔和氏以謂女源在脾藏而成。於小便數也。故謂之太陽。明女源在胃。過而成於亡津液也。故謂之少陽。明雖源不同。女結糞者。一也。夫惟結糞者。一。是以不得。不屬本病也。王氏之意。蓋如斯而已矣。成注云。邪自太陽經傳之入胃者。謂之太陽。明成說恐非。所謂正陽之明者。豈無從二陽而成者哉。女非以傳經為言者。必也。

陰明之為病胃家實是也。

玉函在胃首。一十金。異在胃首。一十金。

一作中寒五字。○本板古刻。皆下最注。一作寒三字。○金書小刻。皆下最注。

本条者。辨女有一言以綜諸證者。以示一篇之大綱也。玉函千金翼及方經注本皆以本条為篇首。全書小刻等。魚是字。並為是之為二字眼也。詳注在二編。家者。家室之家也。指胃府所居之處而言。程注以退家汗家之家。辨之。不允也。實者。以結糞而言。字彙人質切音日。滿也。充也。虛之對也。胃內所充滿者。水穀也。燥結作糞。是女變也。然知道示法之證。為

燥結在腸內而類亦不一皆屬本病也故不
云胃實家化內結應於外者其證為多端不
可一言而盡焉是其所以提之以胃家實而
不以外證也是以章首所弁陽明病三字其
所念畜魚一定之證矣或於此而所念者於
彼則標之或在彼而所舉者在此則畜之十
變萬化要歸於一實字也他欲使讀者不膠
柱耳不亦偉乎

問曰何緣得陽明病答曰太陽病若發汗若下
若利小便以亡津液胃中乾燥因轉屬陽明不

更衣內實大便難者此名陽明也玉函魚上若字
汗上有其字

下下以有之字魚若利小便四字魚以字七下有
其字以各作為字也上有痾字○十金翼魚上
上若字汗上有其字下下有之字魚若字也

本條者初其所以作本病之理所謂少陽之
明之候也篇者問答說內因本條以下辨外
候俱是王氏所撰次所以燭乎初學也緣者
字彙萬然切音延因也不更衣者言魚便氣
也成注云古人登廁必更衣余也未詳其出
處晉書云如廁者皆易新衣而出成氏豈據
此語歟其他未考內者因以腹內而言難者不

易通也。斯三者各為本病之標候。非一人具三候之謂也。

問曰：陽明病外證云何？答曰：身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也。俱玉函○魚○十○金字○出○下○有○字○餘○反○玉○函

本條者，講其有外候，必於表罷裏結，蓋以判於太陽之外證也。雖素非正經矣，大義無所拂，且以為初學鍊磨之方嚮而已。予何者？猶言如何，身熱者，身表有熱之省詞，不與發熱同也。惡寒者，併惡風而言，惡熱者，為惡寒之

對，如所謂不欲近衣者是也。夫身熱汗自出者，彷彿乎太陽主支之證，然而其人本惡風寒，果非太陽主支之證也。反者，對惡寒而言，之反惡熱者，即是內實之確徵也。始可以責之於下法。身下第七十二條云：陽明病發熱汗多者，急下之。發熱猶然，況於身熱乎。

問曰：病有得之一日不發熱，而惡寒者，何也？答曰：雖得之一日惡寒，將自罷，即自汗出而惡熱也。玉函○黃○作○惡○何○也○作○云○何○雖○上○有○然○字○得○之○二○字○持○字○自○字○而○字○並○也○○十○余○翼○雖○上○有○連○然○字○前○後○三○條○接○為○一○條

本条者辨其有寒熱未轉換者以起後条為
復傳之文也得之一日者以得本病初日而
言玉函炭熱作惡熱為是程注所謂反詰以
辨之者也答文晰然不俟細叙

問曰惡寒何故自罷答曰陽明居中主土也萬
物所歸魚所復傳始雖惡寒二日自止此為陽
明病也玉函以作是字○金書小刺等皆魚主字

本条者辨其有前答所遺者以示陽病極於
此之意也玉函全書等魚主字為是上陽明
二字併脾胃而言中者中央也其在藏象則

居四藏之中央也故云居中其在五行則為
土也故云土也萬物所歸者言邪熱之陷入
於脾胃猶萬物之歸入於地也復者再也魚
所復傳者死生吉凶極于此之謂也

本太陽初得病時發其汗先出不徹因轉屬
陽明也十有復字魚字出

本条者裁新太陽篇二陽併病条而出之者
也故不為再叙

傷寒炭熱魚汗咽不能食而反汗出徹之然者
是轉屬陽明也玉函傷寒也字○十金翼魚是偏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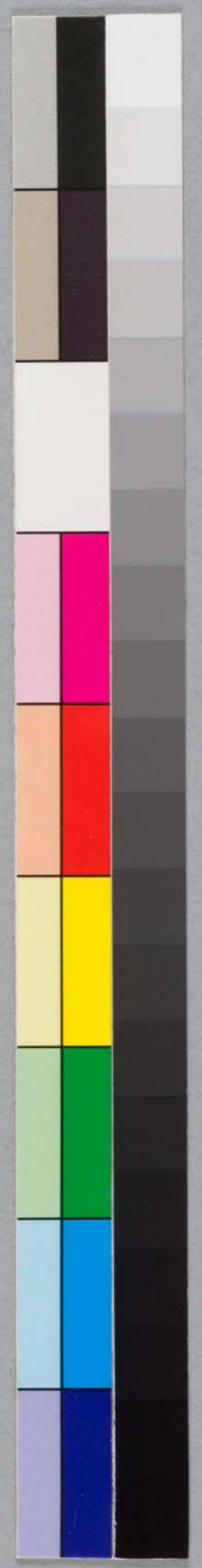
與寒二字同餘

本條者辨其有已見本病之一候者以示下
第由條之實蹟也。其熱也者因義例而言其
未至煩熱身熱者可知。先云無汗以起下文
之反字所以視汗出之為眼也。其人雖死亦
不稽留於手表裏地也。故云不欲食。澀者
字彙側入切音最和也。詩小雅爾羊未思其
角澀。平韻蒲海云水沸也。此解為得澀
然者釜水沸起負俗謂之玉。如之者是也。
成氏音款云汗也。和也。是據詩義也。然而如

夫曰漑然汗也而愈者猶可也。內實應於外
之證豈可謂之和哉。方注云熱而汗出負喻
汗云。肌肉開而微汗不乾之負。程注云連綿
之意。俗云一身不了又一身也。三氏之說未
知其據也。轉屬者轉移而隸屬之意。其味
純於本病也。成注以陽明病法多汗之句為
徵可謂引證得宜矣。
傷寒三日陽明脉大玉函載之於太陽上篇
大有者為欲傳心字
本條者辨其有胃家實應於寸口者以示本
病之定脉也。但怪胃者四字自有傳經

家之風韻恐是非克然正文也按脈經二十
四脈中有芤洪而魚大脈辨脈法十脈中特
言大為陽脈蓋大而中虛曰芤浮大而有方
曰洪不浮則不言洪然則單稱曰大者知浮
沈俱有而不中虛也夫太陽病以浮大為定
脈則陽明之於大也亦不浮也可知又按之難
經四難云心肺俱浮腎肝俱沈脾者中州所
謂中州也者以浮中沈之中位而言之由於
觀之則陽明之於大也亦不沈也可知程澤云
仇下文云脈弱脈遲脈滑而疾脈沈脈浮而

芤而瀋等類皆貫以大字在內可謂鮮矣
傷寒脈浮而緩手足自溫者是為繫在太陰太
陰者身當黃若小便自利者不能黃黃至七
八日大便鞭者為陽明病也玉函魚上二聖字
大便鞭者二聖字
作病字魚身字魚若字日下有字而字錄與玉函
本條者脈證配當不與本論相涉疑是後人
集殘簡為一條者也太陰篇亦載之大便以
下特殊文耳蓋太陰陽明俱指脾胃而言非
以病位為言也浮緩豈太陰之定脈哉手足



溫豈太陰之標候哉。但女以大便秘為陽明，以大便溏為太陰者，不相戾耳。後條辨以本條為三陰轉陽明之一例，多之辨之亦不足信也。

傷寒轉繫陽明者，其人澀然微汗出也。下玉函有

澀字○千金翼繫作屬也字

本條者，辨其有澀之微汗為先驅者，以示有然轉入之候也。夫傷寒也者，以汗出為變，賴其變而示之，則易曉悟也。故於傷寒乎言之，非從太陽中風而來者，不然也。甄示者，字彙

吉語切音計雜也。結也。縛也。約束留滯也。轉繫者，言表熱轉其居而繫留於然也。上第四條作轉屬互文可知。澀然二字為眼。如夫五苓散所謂汗出而渴者，素為初起表中之變候，則病勢雖殊異，亦為證易相混也。故女於緊要之處，本篇必形容之，所以燭乎孟浪之徒也。微汗尚為標候，況於女多者乎。方喻洋本，次之於上第四條，而方氏云以此承上文復以微汗申言，直致丁寧，余則以謂方說左矣。上條承本條而言，非本條承上條也。行文之

際其義明自矣程氏注本接之於前條為下
章其言云唯其從陰經轉來故汗雖出而仍
微身僻說不足怪前條之為廣青天見白日
程氏何續狗尾以激首耶

陰明中風口苦咽乾腹滿微喘黃熱惡寒脈浮
而緊若下之則腹滿小便難也玉函魚而字若

若外臺而字在
宗下魚也字

本條者辨其有易發三陽證者以示下法之
戒也下第三十條及少陽篇有并三陽合病
者蓋承本條而言之欤抑亦後人取諸下第

三十一二條以附會中風二字欤殊可怪者以
冒首也每篇有一條如此者皆不可以本陽
中風之義例而讀焉明清諸家不脫素問傳
經之臭為各篇有傷寒中風之別也然豈其
然素問也者以經而立論也故其別可言本
論也者以證而定名也故其別魚有况又傷
寒冒首魚如此者愈知本篇以下併冒中風
者皆後人所插入也今夫雖并以陰明中風
其所舉者三陽之標候也口苦咽乾者非少
陽平腹滿微喘者非陰明平黃熱惡寒脈浮

而緊者非太陰乎太陰病雖法當汗之今誤
誤少陽不可汗之候陽明病雖法當下之今
挾太陰不可下之證而其人特口苦咽乾耳
刺法禁胡亦無由施之峻局已如此豈不磨
此一手段哉下文投白虎湯之工夫即是示
一活路之指南也下腹滿之下恐脫甚字小
便難者本病之變候而諸峻證之先驗也故
併言之本篇以下證為專司是以獨舉下後
壞狀以示之戒非敢怒於汗吐也若管見之
是乎胃頭四字宜作病人二字

陰明病若能食名中風不能食名中寒

玉函名
若字
作為○千金翼與玉函同○
方注之本食下皆有者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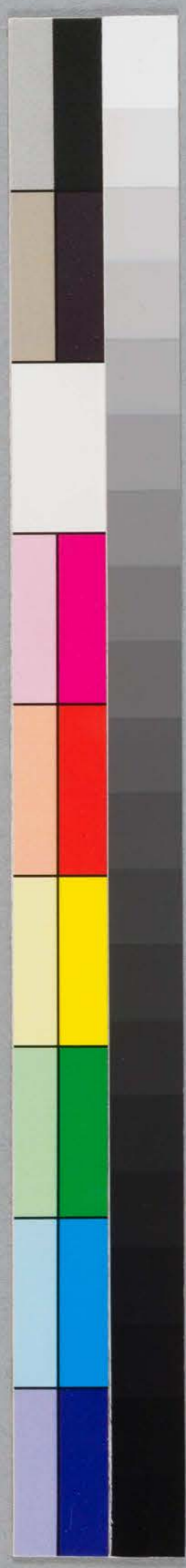
本條者辨其有胃家實與寒者以示二證
前定之一候法也玉函千金翼若字二名
字皆作為方氏注本而食下有者字並是中
者胃中腹中之中也注家讀為去聲者非也
風者與下第二十六條以為風之風同中風
者即中熱之變詞也腹中熱而能食者熱消
之也雖然其不能食者而言之身病
而至此者豈有食如平時其不能食者反之

也故云。中寒者冷也。其證如後。余然通篇
魚弁中熱。余蓋以本病皆為中熱也。方澤云
中寒即傷寒之互詞也。喻注以榮衛絳絡
之。程注以陰陽而邪本因解之。皆讀中字為
去聲者也。嗚呼。氏已以自誤為又將以誤人也。
故縷々議之。耳。豈好議乎哉。不得止也。

陰明病若中寒者不能食小便不利手足澀然
汗出欲作固瘕必大便初鞫後所以然者以

胃中冷水穀不別故也。玉函魚若字固作堅
食下有而字初鞫
作鞫堅魚下以字。十金書小刻等魚上若字

本條者辨其有中寒之應見於大表者以擴
前條下節之義也。夫小便數者為本病之標
候而今也反之。即是後澹之濫觴也。仇本篇
云。手足澀然汗出者。義不同本條句。痼
當加但字者。謂其不周於一身也。以欲作固瘕
者承上起下之詞。固者與痼疾之痼同。金匱
字彙古暮切。音故。久固之疾是也。瘕者瘕泄
之瘕也。字彙居牙切。音嘉。瘕瘕腹中病也。是
不與本條相涉也。成注寒從之結喻氏云註
謂固為堅固瘕為積聚。大謬。大便鞫後澹因



成痲泄即澹泄久而不止則曰固痲也

金鑑喻說為得蓋本諸靈樞經脈篇脾所生

痲世所謂註者指方氏條辨而言也初觀後

澹一句亦有二義不同本條也若以一更衣

上而言之必字可着眼後澹即是固痲之前

駮也所以然以下王氏中寒各義雖言涉

過鑿亦可以微也學者能玩之必知中字非

去聲也已矣

陽明病初欲食小便反不利大便自調其人骨

節疼翕如有熱狀奄然發狂澀然汗出而解

若以水不勝穀氣與汗共并脈緊則愈玉函食

之二字列作數魚者字以下有為字并作併則

作即○十金真初下有為字利作數魚者字以

全書小列俱魚初字并作併即

本條若辨其有中寒中熱易相混者以示狂

汗得解之狀態也初者以得本病之初而

言全書小列俱魚初字非也欲食者為中熱之

漸候而小便不利者中寒之一證也此處可

着眼小便不利云反以歸柄於中熱也大便秘有

調以視其為澹伴也自非有以伴如何得自解

耶扶字之下當加若字者骨節疼痛雖未罷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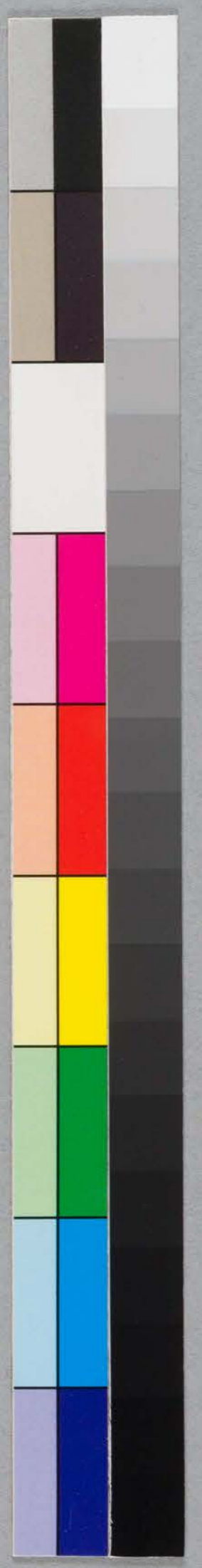
痰熱惡寒已魚有也故云翕之如有熱狀者
奄者字彙本檢切忽也奄然痰狂者邪熱將
痰越之所致溫疫論所謂狂汗者是也解下
惡脫下者字王氏所加以下其例語
也王函千金翼以下有為字并作併則作即
並為是水者指小便不利而言穀氣者以欲
食而言不勝者負也與汗共併者意併中寒
之殘表而痰越於外也脈緊則愈者指殘表
而言上文不云脈下文不云證蓋互文也成
方喻董以為見緊者病愈之義何其謬也緊

豈病愈之脈哉程洋云言脈緊者得此則愈
也程說為佳

陰明病欲解從申時至戌上玉函至戌上作畫戌
二畫字四

本条者每篇之例語也申者謂晝七鼓戌者
夜五鼓也

陰明病不能食攻其熱必噦所以然者胃中虛
冷故也以其人本虛攻其熱必噦王函
虛下魚下故
本条者辨其有訖逆因誤治者王函以示中寒不



可攻之戒也。胃頭三字，以身熱惡熱不大便等而言，其人不能食，是中寒也。不止不可下而已。即如白虎湯亦在所禁也。故云攻其熱，嗽者，吃逆也。所以然，以下挽入不候言。全書小刺等下，虛下有故字為是。

陰明病，脈遲，食難用飽，則微煩，頭眩，必小便難。此欲作穀瘴，雖下之腹滿如故，所以然者，脈

遲故也。玉函則作微煩，作瘴，作寒，作下，有者，脈遲，故也。全書小刺俱瘴，作瘴。

本奈者，辨其有脈證似中寒者，以示本病發

黃之機也。胃頭三字，以腹滿不大便等而言。遲者為魚汗之脈。辨脈法云：遲者為寒，中加以小便難。

寒之候。平脈法云：遲者為寒，中加以小便難。是與本病相反，即發黃之機。似上文，中寒而

非者，也。故爰其辭云：食難用飽，者字彙博考，切食充滿也。微煩者，以煩熱之微而言。必

者定然也。因食而煩而眩，故云然。欲作穀瘴，瘴者與疸通。字彙都艱切音丹，不言黃病之

義。諸書諸本皆作疸。者字彙得爛切音且。

之故也。非謂當用補也。成注云：知胃家久虛也。程注云：虛字指胃言，兼有寒久字指未病時言。喻注為是。成程二氏愈鑿愈失。胃家之虛豈得謂之陽明病哉。不可從。

陽明病反魚汗而小便利二三日嘔而欬手足厥者必苦頭痛若不欬不嘔手足不厥者頭不痛。王有陽字上各字小上存但字魚利字上足下有其字○十金翼而作但宗上足

陽明病但頭眩不惡寒故能食而欬其人咽必痛若不欬者咽不痛。王有陽字上各字

右二條者論意未詳故不親之。成注上為傷寒下為中風未知其可也。

陽明病魚汗小便利心下懊懔者身必黃。王有魚字身字○十金

本條者辨其有變候具三證者以示本病之源也。夫本當有汗而反魚汗本當小便數而反不利本當患在腹裏而反在心中本病而有一於此欬必黃也。况於其具三證者乎。縱使未見黃色亦茵陳蒿湯已不可缺。陽明病被火額上微汗出而小便利者必黃。

黃

書十金翼俱魚者字〇全

本条者辨其有俱以一證必於黃者以擴前
余之義也太阴篇有被火之微尚黃者沉
於本病有素機乎雖然汗固於一身者不必
黃也今止額上而微耳何妨於黃是所
以云必也

阴明病脉浮而緊者必潮熱炭作有時但浮者
必盜汗出〇玉函金翼魚者必潮熱作其必潮
本条者其義未詳必有缺誤九篇内言浮而
緊者二〇為而皆不言潮熱又言浮者四〇為而

皆不言盜汗然則必字魚著落矣諸家之解
皆不足信

阴明病口燥但欲漱水不欲飲者以必衄魚玉函
兩字〇十金翼燕作

本条者辨其有衄血文系於裏熱者以示必於
衄之一候也口燥一證候法不一其渴者為
裏熱之證不渴者為畜血之候而衄亦畜血
之上走者也金匱云瘀血在少腹其證唇口
乾燥衄在少腹者猶且為然而况於本病
而欲衄者乎漱者字彙先奏切滌滌又漱也

主支湯及五苓散之證者是下也。注家以自汗
出為本病之汗。以病已差為本病之差。不替
何甚。本病之自汗。豈有汗之者哉。或謬而汗
之。亦豈有本病已差。我微煩者。以煩熱之微
而言。不了之者。未全愈之意也。注見太陽篇
中間小便二字。玉函十全真俱無。為是久出
之間疑脫而字。數者讀為上聲。謂行度之數
也。還字不可泥。非從尿胞而還入之謂也。
傷寒死多。雖有陽明證不可攻之。脈短。魚開字
也。本條者辨我。有少陽殘證。未全罷者。以示三

承氣湯之戒也。其意欲言。哕多之在陽明也。
故以傷寒為胃道。夫哕多者。喜哕之變詞。為
少陽柴胡之片證。仍且治之。為先務也。故云
不可攻之。仇本篇云。下之。或云攻之者。皆指
三承氣湯言。而諸下劑亦在其內也。
陰明病。心下鞅滿者。不可攻之。利遂不止。
者。死。利止者。愈。玉函鞅作堅。魚若利。遂有當
字。與作堅。魚下同。利字。金
本條者。余也未得其解也。鞅滿在心下。非承
氣之候也。故戒之者。欤。然其犯之者。一也。而

利止之与不止一死一愈繫詞亦甚必有故次也
明者詳之

便不利玉函魚者身汗上更有攻之一字之辨
陰明病面合赤色不可攻之必發熱色黃者小

本条者辨其有伏熱在肌表者以示氣湯之
戒也成注云合通也面合者乃通面也太陽
上篇云面色有熱色者味欲解也又中篇云
面色緣兮正赤者陽氣怫鬱在表本病證治
非不急也但恐其作結胸是所以戒也耳

函必字之上更有攻之二字為非蓋言其來
證也非言攻之而然之謂也全書小刺皆無
者字為是

陰明病不吐不下心煩者可于調胃承氣湯証
胃二字不字心作而調脈經心上有而字魚調
本条者辨其有裏實致心煩者以示緩則治
本之意也不吐不下者謂其味被吐下也已
并陰明病更云不吐不下其心煩因裏實者
可知太陽中篇云腹微滿鬱微煩先以時
自極吐下者与調胃承氣湯若不爾者不可

与来路雖相反其致一也學者能理會二条之意必知其所相反却是可啗合為已矣

陰明病脈遲雖汗出不惡寒者其身必重短氣

腹滿而喘有潮熱者此外欲解可攻裏也手足

澀然汗出者此大便已難也大燥氣湯主之若

汗多微羨熱惡寒者外未解也其熱不潮未可

與承氣湯若腹大滿不通者可與小承氣湯微

和胃氣勿令至大泄下大承氣湯其脈

有如此二字此作其外也下有為已堅三有甚下
魚方三者字大便已難也作為已堅三有甚下
泄字○脈外經下有為其字上也出下有而字魚上

者重上作體上熱上下有若以二作也其欲作
大如泄字○千金而三上通作大便身作體字與下
有魚也二字以下有為字觀作聖字裏上多有其
字也字可作勿字滿下而四字若字通作未工有
魚也車未可作勿字滿下而四字若字通作未工有
方胃上者其字其身作氣字魚泄字○外薑司十
宜魚上者其字其身作氣字魚泄字○外薑司十
支湯四第二字通者作多大便而小字者胃上為也
主支支湯六字○全書小刻然下右而字魚至字

本条者辨其有證治難相認者以示下法變
例之實蹟也遲者以大而言本病脈遲其候
不一或中寒或羨黃類皆不得汗是其順候

也。今汗出不惡寒，則順於本病而變於脈痛者也。故云：雖汗出不惡寒，雖字為眼。詳家訓出亦不少惡寒之然而脈遲亦不寧見，身重短氣是為拂鬱在表之候，其不為自汗潰散者，乃其應也。故云：其身必重，手足澀然者，謂其遍於手足也。與中寒條辭同義異，今以此外欲解及大便已鞫之語表勢不必正於此也。不然，腹滿而喘，又有潮熱，其為發也，遍於手足，以決大承氣湯，即畢竟欲下節示其的實，是以不言之耳。上若字承上文喘字以上而

言。發熱惡寒雖微，而莫論其外未解也。然申戒之云：其熱不潮，未可與承氣湯。大小二方間，既殘表可知承氣湯者，以大方而言，下若字承微發熱惡寒者，言而上節諸證亦誤之也。不通者，閉也。以大便而言，此處可着眼上節之證，尚於大方云：年之而大滿不通者，何以與小方耶？又何以云：微和胃氣，即端是桂支去圭，加茯苓水湯之意也。若欲以解外徒增其滿耳，故先取一下於嚴禁之中，却行下第二十三、四兩條驅表之法，夫然後始可以

語大方之用矣。今雖言不及于此，其手段炳然。予語裏焉，嗚呼！歷代注家之多，孰不名師哲匠，而一人不議論及於此者，獨何與？大承氣湯四字，且揭書於方頭。

大黃四兩，酒洗，厚朴半斤，炙去皮，枳實五枚，炙。

芒消三合。千金方卷九，又千金翼卷九，俱

右四味以水一斗，先煮二物，取五升，去滓，內大

黃更煮，取二升，去滓，內芒消，更上微火一兩沸。

令濕，再服，得下，餘勿服。玉函作味，○千金方

有適寒濕三下利，為度若不，得利盡服之。○千金

翼，魚去滓二字，更字以下七字，作更煎一沸，四

字，魚分字。○外，薑更字以下七字，作煎一沸，

分，為一兩，服九字，令字以下作初，一服，便得利。

者，上後，服不，必盡，劑○全書小，刻之本，魚上更字。

小承氣湯。又千金翼前方，以出本方，不言方名。

大黃四兩，厚朴二兩，炙去皮，枳實三枚，大者，芍藥半斤，

金匱有厚朴三物湯，及厚朴大黃湯，皆同體之

方也。但以令兩水率不同，其所主治亦異。長

沙相傳之方，不與今方同者，比之皆然。學者

能會三方之證治，則知古方不可苟加去焉

己矣。右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令濕二

服初服湯當更衣不爾者盡飲之若更衣者勿

服之玉函下二作三魚湯字魚上者字勿下有

謹語以即止服湯六字魚若字以下七服之也外

初服以下作若一服得利藥語止勿服之也十

則俱在作已上

前方服法後云得下餘勿服本方云服湯當

更衣不爾者盡飲之繫辭之緩急以視大小

之方意全書及小刺石作已上非也

陽明病潮熱大便微鞣者可與大承氣湯不鞣

者不可與之若不大便六七日恐有燥屎欲知

之法少與小承氣湯入腹中轉失氣者以此有

燥屎也乃可攻之若不轉失氣者以此但初頭鞣

後必澹不可攻之必脹滿不能食也欲飲

水者與水則噦其後紫熱者必大便復鞣而少

也玉函鞣皆作堅初不可攻也

以玉函鞣皆作堅初不可攻也

上作鞣皆作堅初不可攻也

有字潮鞣皆作堅初不可攻也

二有字潮鞣皆作堅初不可攻也

初字潮鞣皆作堅初不可攻也

魚字潮鞣皆作堅初不可攻也

作堅魚而少也三脹字魚也字魚上水有字潮鞣皆作堅初不可攻也

別字潮鞣皆作堅初不可攻也

也字潮鞣皆作堅初不可攻也

宗書上小刺字並魚可必入字脹若上復字則作即字○魚全

宗書上小刺字並魚可必入字脹若上復字則作即字○魚全

宗書上小刺字並魚可必入字脹若上復字則作即字○魚全

本条者辨其有潮熱難用大承氣湯者以示
知燥屎之一策也。下第六条就其重者復言
此法。雖有缺誤其文簡古也。本条也者蓋其
注脚也。其原證相反者。即王家洋法之例耳。
夫已有潮熱莫論為下證。然而大便微鞅者
輕証也。故云可與。而其不鞅者又稍輕者也。
故云不可與之。學者當想賄不可與之句中
自寓其有不可與之者之意。所以起証法
之用也。若字猶言或不大便六七日句中亦
寓其有應結而否者之意。即上文不可與

之者之對也。二者先與小承氣湯者是隨其
證也。非實証之也。轉失氣者所謂放屁也。成
注云轉氣下失王函失作矢。漢書王安矢屎失
通用方注據之云可攻之云不可攻之皆以
大方而言。但初頭鞅後必澹者不下止以一更
衣上而言也。故後澹云必脹滿不能食者
大方之戒也。但當唯三身其理不可解也。欲
飲以下折為三節各承不轉失氣句而言之。
得水而噦者其熱未深也。復者反也。復發熱
而不潮者雖已結屎亦僅一身。故於小方于

云和之。未節戒詞。是其要也。琴山翁云。是平
氏裁。斷仲景遺法。為之注脚者也。講錄二夫
然。豈其然。雖然。其言之有所裨也。卑文煩詞。
但恕之而可。

夫實則譎語。虛則鄭聲。者重語也。上有是

字。○十。全。翼也。上。有。者。是。一。字。○外。臺。以。章。未。五。字。為。小。注。○全。書。小。利。似。然。若。字。

本條者。辨其有譎語。非下證者。以示開科之
候法也。但首尾不全。必有缺文。為實者。胃家
實也。以精氣未虛者。而言。如三承氣湯之證。
是也。虛者。精氣虛也。以邪實味消者。而言。如

後條。死候及明日微瀉。余是也。鄭者。字彙直
正。切唐韻。鄭重殷勤也。類篇。鄭重頻煩也。成
注引論語。鄭聲。注。及。云。鄭音不正也。又云。昧
者。殊不知。此妄以重為重疊之語。與譎語混
而莫辨。明。理。論。王。肯。堂。駁。之。云。謂。鄭。重。頻。煩
也。只將一句舊言。疊頻言之。終日殷勤不換
他聲也。程注。欲入于虛實內。辨譎語。即于聲
語內。辨鄭聲。又云。鄭聲與譎語。異以亂雅。
為名耳。其實即譎語之複辭也。是併取成王
二說者也。雖似子莫之中。吾必從程氏之言。

焉外臺以章末五字為小注琴山翁云當以
以知注文誤入之也講翁之言亦是全書小
刺俱魚者字非

直視謔語喘滿者死下利者亦死至字○下上金

其接於前
條為一條

本條者辨其有謔語忌於兼証者以示所謂
鄭聲之危狀也直視謔語四字以題詞也下
証并見者勿論為惡候而况於其加喘滿或
下利者乎其魚生理固其所也喻注云此條
當會意讀謂謔語之人直視者死喘滿者死

下利者死其義始明殊不知二死字從兼直
視上而出也厥陰篇云下利謔語者小承氣
湯主之可見特謔語而兼之者不可以謂死
候也

發汗多若重發汗者亡其陽謔語脈短者死脈
自和者不死五通魚若字○汗上有其字○下汗下

若重作又復汗上有其字上者作此
為二字魚其字○千金翼不載本條

本條者辨其有謔語忌於脈者以擴前條之
義也短者為長之對所謂九道中之一也脈
經圖說云屬陰不及本位狀如米粒曰短又

云短者舉按似數不及本位是也夫謔語見
短脈者為所謂陽病見陰脈而况於發汗過
多之後乎艾魚生理亦其亦也自和者謂謔
語相應之脈也非春弦夏洪之謂也發汗後
病篇云發汗多亡陽謔語者不可下與柴胡
圭支湯和艾榮衛以通津液後自愈金鑑次
之本條下云承上條以出艾治方也然說似
是文辭手段雖不能無疑姑從金鑑之說
傷寒若吐若下後不解不大便五六日上至十
餘日日晡所發潮熱不惡寒獨語如見鬼狀若

劇者發則不識人循衣摸床惕而不安
微喘直視脈弦者生濇者死微者但發熱
謔語者大承氣湯主之若一服利則止後服
上則二若字所時摸狀上撮空而字小注十
下則二若字所時摸狀上撮空而字小注十
字則二若字所時摸狀上撮空而字小注十
之二字猶作情摸狀上撮空而字小注十
大主之字並魚一服以時作下者勿復服
五字○主之字並魚一服以時作下者勿復服
字情作循撮字作撥屬吐下之字者魚大解
上字冒首六字作魚直視下之字者魚大解
字字林作主之以下直視下之字者魚大解
本條者辨艾有吉凶顯然於脈候者以據上
文二條之義也據金鑑之說前條示虛候按

表之證治本條出實証必用之治方治療手段豈上于此也蓋示其梗槩身學者欲汲長沙之末流則須琢磨眼底於此等之裏矣五六日者謂不大便之數上至十餘日者有初至今之數也日晡所發潮熱不惡風寒者是表罷而純於裏者也獨語者謂如有所相對而語也^{不與}譫語多妄錯者同又與狂言不避人者異然而本條也者與下文譫語互文而不拘也鬼狀者方俗所謂ツキモノ也業則者取潮熱而言不識人者所謂昏冒也循

者字彙詳倫切音旬順也摩也與所謂捻衣者狀異而義同惕而^{不安}者言怵惕而無間斷也雖^有時矣雖喘不劇矣頗與上文死証相似是以示吉凶之功法所以使人勉思於消息也下第二條云明日微瀋者為難治况於今日已瀋者乎瀋之為死候已得聞命矣其^弦者之於生吾未之聞也然而生証不可等閑死候不可束手然則死生二字猶言吉凶耳微者之微字為劇之對非以脉而言也但^{發熱}者言晡時所發不與潮熱同也已

轉魚更上二屬字專
下也復中更而字○脈經魚而字更服
皆也字下更字下疾下有如復下有如與
有失字更作不符復三字魚又○全書小刻俱
本條者辨其有虛實難決斷者以示慮於虛
之權法也本病而謔語羨潮熱莫論為大承
氣湯之證也然於小承氣湯云主之豈魚以
也其所慮者脈也滑者為裏熱亦不足怪疾
字為眼字彙昨悉切急也徐曰从失急疾
也脈本魚此名以數之劇而言辨脈法云其

脈數疾衛氣失度為不治是也汗法有之尺
中遲者禁大青龍湯傷寒致衄者於麻黃湯
云主之本條也者該其兩意者也因與承氣
湯者以小方而言宜補小字一外當作湯入
小方也者服六合為法且據上第六條為字
訛明自全書小刻等轉氣作轉失氣為是王
函亦有失字更服之下脫承氣湯三字服下
外者大方之法也小方何服一外脫誤亦明
白勿更與之者以大方而言明日又不大便
者脈亦當依舊而反成微濇程注所謂前之

者脈亦當依舊而反成微濇程注所謂前之

滑疾乃虛陽泛上之假象而今之微瀉乃裏
氣大虛之真象者也然而今云裏虛也為難
治而不云不治是明白仍有生理也前日不
轉失氣時寧可無相應治法乎豈別有所錄
而亡失之耶想章末八字似重複此處本有
糜滅而後人補之以八字亦不可知也辨正
以轉氣為腹中鳴動之義者謬矣

陰明病謔語有潮熱反不能食者胃中必有燥
屎五六枚也若能食者但鞞耳宜大承氣湯下
之字王下函作主○有脈經且作屬無九字下之作證

二字餘五玉函同○十金翼反作及魚胃中
字魚也字鞞作堅魚且大二字下作主

本條者辨其有燥屎之多系於中寒者以照
於前條滑疾之脈變也夫謔語有潮熱何怪
於中熱然不能食者儼然中寒之標候也
故本條云反滑疾之脈尚忽然成瀉况於
其挾標候者乎是其所所以匹論也必者懸斷
之詞必於五六枚也五六枚者示其多之詞
非數之得五六也若字承謔語有潮熱句而
言俱者但於不多也蓋本條不能食者係胃
內所結殊多也故其然云必不然云但中寒

之證。下法在所禁也。故云。且大承氣湯下之。以視其非前條猶豫於下之比也。近來有引本條毀仲景者。其言云。屎也者。在腸中。豈在胃中也。仲景不知內景。善哉言也。雖然。如大便偏枯。痿痺等者。有數十日不更衣。累之在臍下者。當是所謂在腸中者矣。然而未嘗有其致潮熱譫語者也。由以觀之。所以致譫語潮熱等者。以其在所不可在之處也。彼輩徒知其常。而不知其變。夏虫疑冰。不亦宜乎。陰明病下血。譫語者。以為熱入血室。但頭汗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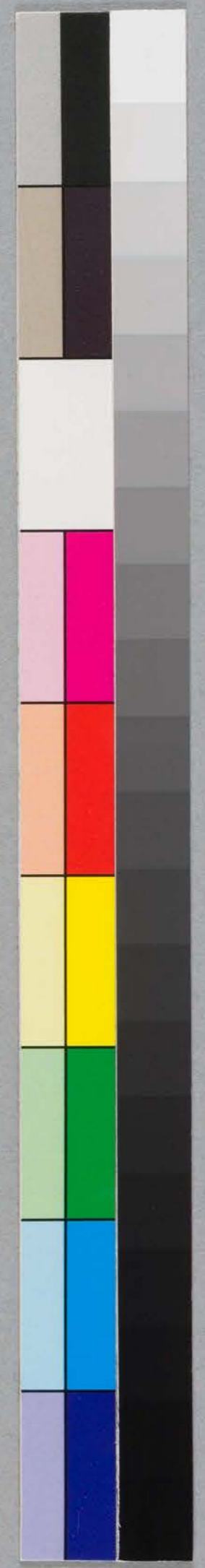
者刺期門。隨其實而寫之。澱然汗出。則愈。刺王函
有當字。○脈經。譫上有而字。血上者字。刺上有
當字。寫作浮。出下有者字。愈下有矣字。○千金
翼。寫作浮。出下有者字。

本條者。辨其有譫語異實處者。以示鍼砭之分也。陰明病。當是太陽病。下條章首補若字。合為一條。二節。則文詞照應。其義亦晰也。太陽下篇辨經水適來。譫語者。云熱入血室。而本條也者。以男子為言。所以視其不共於婦女也。下血者。謂血從穀道而出也。可知其入血室一矣。然而入血室之於譫語。孰與譫語。

之於中陰明則彼則常而多然則變而少是有汗
周於一身則不得不慮於陰明也故云但
頭汗出者刺期門下節不言乎下之若早語
言汝亂是所以先示血室証治也穴處刺法
注見于上按金匱婦人雜病篇載本條是蓋
後之編錄金匱者誤以血室為子宮者也從
以還和華因人襲金匱之誤以為下止於婦
女之證何不思之甚也余也雖拙工手數治
男子患然證者錄丁未隨華艾謂之止於婦女
者不博涉於活物者也王三陽云此男子亦

有之喻注云男子陰明經病下血而謔語者
亦為熱入血室二氏之言可謂羨和華醫人
之蒙矣

汗出謔語者以有燥屎在胃中以為風也須下
者過經乃可下之下之若早語言必亂以表裏
裏實故也下之愈宜大承氣湯愈上有則字○
脈經出下愈上有而字上以字為字短下者三必
字並湯下有愈上有則字且作屬大下有榮湯三
字並湯下有愈上有則字且作屬大下有榮湯三
字並湯下有愈上有則字且作屬大下有榮湯三
字並湯下有愈上有則字且作屬大下有榮湯三
字並湯下有愈上有則字且作屬大下有榮湯三
本條者宜接前條為一條辨謔語屬胃實者



也。章首必脫若字。汗出者以一身微然而言。欲以對上節下血也。故省之而不言。重言譎語亦然。有燥屎在胃中者為熱入血室之對詞也。風字與蕪首中風之風同。乃熱之變稱也。注家以傷寒中風之風解之。大謬。諸書諸本下者作之。愈上有則字。並是過經者標表証罷之詞。下之若早句中。寓女以鍼刺為先務之意。語言必亂者。程注所謂譎語變為鄭聲者也。表虛裏實者。指汗出譎語而言。是医家之通語也。上節刺後下血止而譎語不止。

者蓋亦有之也。故於章尾復云下之則愈。程注以表虛為表罷之謂。非也。喻注云此條之文似淺而實深。仲景懼人不解。已自為洋脚不識。後人何故茫然。其謂之似淺而實深者。可也。謂之仲景所有注者。不可也。故喻氏所注亦不切當。

傷寒四五日脉沈而喘滿沈為在裏而反發其汗津液越出大便為難表虛裏實久則譎語。外本條者雜賦有喘滿似太陽。明令病者以

示麻黃湯之戒也。後人不悟，以章末與前條相似，故編入于此者也。然而行文之際，自有王家之風韻，恐是亡經之注脚也。辨正有以章者十字，弁於前條之說，吾昧知其可也。

安藝

神田子元

同校

石見

岡田子隆

操山詩義三編卷二



10
3407



Handwritten text in a cursive script, likely Chinese or Japanese, written in brown ink. The text is arranged in several vertical columns. The characters are somewhat faded and difficult to decipher precisely, but they appear to be a form of calligraphy or a specific dialect. There is a small, simple triangular symbol to the right of the main text block.



